

福州革命史大事记

(1919·5—1949·8)



中共福州市委党史研究室编

编辑说明

《福州革命史大事记》记叙福州市辖区内，从1919年五四运动起到1949年8月福州解放为止的30年间福州地区革命斗争的大事、要事，力求真实反映福州地区革命先驱、仁人志士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前仆后继，英勇奋斗的光辉业绩，用鲜血和生命谱写出的光辉历程。

本《大事记》的资料征集工作始于1982年，主要根据历史文献、报刊、档案以及老同志的回忆录等进行摘编，于1989年10月编出征求意见稿。几年来，由于各方面的大力支持，提出一些意见，几经修改后定稿，现正式出版。

本《大事记》编写，采取以编年体为主，纪事本末体为辅的体例。条目按时间顺序排列，有的条目时间跨度不大的则适当集中，以求内容的相对完整性。

本书由黄启权、王星云同志编写。在编写修改过程中，许多老同志、党史界同仁以及各方人士，提出过不少宝贵意见，谨表谢意！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错漏之处在所难免，诚望读者予以指正。

编 者

1993年10月20日

一、五四运动时期

(1919年5月——1923年5月)

1919年

5月6日 “五四”运动消息传到福州。当晚，福州协和大学李圣述、陈锡襄，福建政法学校毛一丰，省立第二中学章于夫、唐念焘，福建师范学校王赓年、陈锋华侨中学谢翔高等学生代表，立即召开紧急会议，决定起来响应。

5月7日 福州各校学生8000余人在南较场举行集会，示威游行，声援北京学生的爱国斗争。游行队伍冲破军警封锁，胜利到达仓前山，在日本领事馆前示威，高呼“废止二十一条”、“拒绝和约签字”等口号。然后，返回城内督军署请愿，迫使皖系军阀、福建督军兼省长李厚基派人接受请愿书，并允转陈北京政府。

5月14日 福建学生联合会在城内吉庇巷谢家祠成立，福州十三所中等以上学校派代表参加。选举陈锡襄为评议长，毛一丰、谢翔高为正副总干事。

5月23日 福建青年会学生组织上街宣传，散发爱国传单，日本帝国主义唆使暴徒行凶，学生重伤七、八人，全市人民群情激愤。

5月24日 上午，福建学生联合会在西湖开化寺前举行“五四”死难烈士、北大学生郭钦光追悼大会，2000多学生冲出校门，摆脱反动军警的重重阻挠和包围，前去参加大会，下午，福州42所学校、8000余学生在南较场集会，举行游行示

威，并再次到仓前山日本领事馆周围张贴爱国标语，高呼反帝口号：“外争国权，内惩国贼”、“誓死争回青岛”、“抵制日货”。

6月14日 上杭街恒盛布庄奸商黄瞻鳌、黄瞻鸿（福州商会会长）兄弟，坚持贩卖日货，与爱国学生为敌，布置打手把查封日货的学生代表骗到店里，关门围殴，造成死伤五、六人的血案；又反诬“匪徒抢劫”，再由反动当局派兵捕走学生五人。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黄案事件”。

6月15日 福州全城商民对黄瞻鸿倒行逆施引起公愤，一律罢市。福建学生联合会组织数千学生向闽侯地方检察厅请愿，要求惩办黄家兄弟。当晚，2000余名学生露宿地方检察厅草坪坚持斗争。

6月16日 福州城台商民继续罢市。数千学生到省议会请愿，要求：（一）释放被捕的市民五人；（二）将黄瞻鸿逮捕法办；（三）改选商会。在帝国主义压力下，李厚基下令包围请愿学生，将城内学生关入省立福州中学，并将闻讯赶来的南台学生拘于铺前顶工业学校。

同日 福建学生联合会就学生被捕事通电全国。

6月17日 福州工人（包括马尾工人）全体罢工。全国学联通电声援福建学生正义斗争。在省内外各爱国团体和人民群众的支援下，北洋军阀政府不得不电令李厚基释放被捕学生，罢免黄瞻鸿商会会长职务，传令其归案，并对黄进行罚款用以筹办工厂和慈善事业，以息民愤。

7、8月 福建学生联合会组织了国货贩卖部。福州保存公会举办国货展览会。

11月12日 日本驻闽领事馆凭空捏造燐寸（火柴）被中

国学生烧毁的谎言，向福建省交涉署提出逮捕“暴行学生”和赔偿损失等无理要求。

11月16日 下午，在日本领事馆警察署长江口善海的一手策划下，六七十名由日人和“台湾浪人”组成的“敢死队”，在大桥、坞尾、安乐里一带，用刀枪棍棒殴打学生、市民和警兵，死伤十余人，并捣毁顺记菜馆，造成震动全国的“台江事件”，又称第一次“福州事件”。

11月17日 下午，福州各界群众万余人在省议会门前广场召开国民大会，议决四条：一、要求北京政府向日本政府交涉，撤换驻闽领事；二、新领事来闽向中国官厅谢罪；三、死伤损害一切赔偿；四、将在场肇事的祸首、凶手由中国司法当局会审惩办。

11月22日 日本帝国主义派“嵯峨”、“樱丸”、“桔丸”三艘军舰，开进闽江进行威胁。

11月18日—12月底，省内各地及全国各大中城市连续召开大规模群众集会，声讨日本帝国主义在闽的暴行。由于全国人民的强烈反抗和世界舆论的严厉谴责，日方被迫撤走军舰，同意两国政府派员调查。

1920年

2月28日 旅京福州学生郑天挺、郑振铎等人发起组织“福州旅京学生暑假回闽社会服务团”，利用暑假回闽机会，致力于新文化运动的宣传鼓动。

3月20日 福州4000余人力车工人为反对奸商张国金勾结警察当局组织车辆联合公司，垄断租车业，并抬高赁价，于本日上午起一律罢工。反动当局在各界人士指责下，被迫

下令解散车辆联合公司。

3月21日 由于闽案，日政府不得不调回驻闽总领事森田浩氏，另命林久治郎充任。

5月4日至9日 福州学生、市民连续举行罢课、罢市，游行演讲，纪念国耻。4日，城台各校一律罢课。7日，各校又一律罢课，学生分路演讲；各商店一律罢市，悬白旗书写“五月七日，勿忘国耻”。9日，各校仍一律罢课，南台学生集队游行，沿途唱国耻歌；南台各商店一律休业。

7月1日 福州中等以上各校教员因官厅不发教育经费，举行同盟罢教。此后又多次举行罢教。

11月12日 北京政府外交部与日本驻华公使小幡关于福州事件交涉换文结案，其结果是：（一）日本政府以公文向中国政府道歉，中国政府也回文表示“人民因误会发生排货风潮，致使贵国商民受其损失”，“实为惋惜”；（二）日本政府给受伤人恤金1300元，赔偿顺记菜馆800元；（三）惩凶一项，只在日本政府来文中写上“惩儆及善后事宜，应由本国政府及中国政府查明秉公处理”一语了之。

1921年

7月 省立二中学生陈任民赴上海见到了恽代英、邓中夏，带回《奋斗》等革命刊物和各种社会科学书籍，在福州传播。

10月 福州各界群众开展反对日本帝国主义在福州设立警察分署的斗争，抗议军阀政府媚外卖国政策。

11月4日 福州井楼门、北门、汤门、东门、南门、西门、水部门等七门外农民为反对官厅苛征契税，推举代表200

人向闽侯县、省财政厅等请愿。

1922 年

1、2 月 福州中等以上学校教职员因薪俸被欠，生活无法维持，实行罢教。

春 省立二中学生陈任民因领导学潮被无理开除学籍，离榕赴沪。同年夏，陈任民经杨贤江、郭寿生介绍，在上海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

4 月中旬 福州各小学教员因薪俸微薄，要求加薪而罢教。

5 月 10 日 “福建妇女讨论解放生活和一切问题大会”在福州举行，各界妇女推举代表参加，此为福建妇女运动之先声。

7 月 1 日 福建军阀政府征收丁粮及厘金附加捐。为反对军阀的横征暴敛，自本日起，福州商民停止运货；2 日，闽江下游船户一律罢业。

10 月 12 日 孙中山领导的粤军许崇智部，赶走皖系军阀李厚基，攻占福州。陈任民接受团中央的指示，从上海回到福州，与随许崇智部入闽的团中央执行委员俞秀松取得联系，并在俞的指导下，与方尔灏、叶敏修、何天衢等人组织了福州第一个传播马列主义的进步社团——“民社”。

12 月 陈任民、方尔灏等创办《冲决》周报，由陈任民主编。这是福州最早宣传马列主义和中国共产党主张的阵地。

1923 年

2 月 王永泉联合国民党人黄展云、陈群、林寿昌等掀起

“倒林拥萨”政潮，召开各界大会，选举萨镇冰为福建省长，逼林森退位。3月1日，萨镇冰正式就任福建省长职。

3月18日 中国国民党福州支部召开成立大会，到会党员千余人，选举黄展云为支部长。

3月 福州青年陈聚奎受上海方渊泉“青年学社”创办的《青潮》刊物影响，在福州发起成立“青年学社福州支社”，发展社员30余人，出版《福建青年》刊物（不久即停刊）。

4月6日 孙传芳、周荫人率军于3月中旬自江西入闽，周于本日抵福州；12日，孙亦抵福州。北洋政府委孙督理福建公务。

二、第一次大革命时期

（1923年6月—1927年7月）

夏 陈任民、陈公光等人在省立二中发起组织“福建工学社”，吸引青年学生阅读革命书刊，出版《工学报》；并在府直街创办青青小学，提倡勤工俭学，专门吸收贫苦儿童入学。这个组织存在至1926年3月。

9月 福建学生联合会快邮代电致全国学生联合会等团体，抗议段祺瑞政府教育总长章士钊等镇压北京纪念国耻的学生爱国活动。

秋 陈任民、江削五、陈聚奎在“民社”基础上组织“民导社”，出版《民导报》，介绍传播《向导》和《先驱》等革命刊物。

12月4日 福州各中小学生3000多人，举行禁烟大游行，散发传单揭露军阀强迫农民种烟的罪恶，号召同胞们

“联合起来，打倒万恶的军阀”。

1924 年

3 月 孙传芳截留王永泉军械，宣布罪状，命王离闽。

5 月 孙传芳任闽粤边防督办，周荫人为福建督理。

11 月 英华斋主理夏平和，连续禁止学生致祭黄花岗烈士，以及参加国耻游行、国庆欢祝等爱国举动，引起全校 500 多名学生一致反抗，夏主理竟用极其野蛮的手段把全体学生驱逐出校。

同月 团中央转发党中央通告，指示“各地方联络各地人民团体，组织国民会议促成会”。

12 月 23 日 福建学生联合会为反对英华夏主理的蛮横行为而发表宣言，声援英华学生分会。

12 月 27 日 福建学生联合会发起组织福建国民会议促成会，并发表《国民会议促成会筹备处宣言》，指出：1. 对外取消与列强所缔结的一切不平等条约；2. 对内打倒军阀，收还政权。月底，福建学生联合会发出致段执政快邮代电，要求召集国民议会。不久，福建国民会议促成会正式成立。

1925 年

1 月 11 日至 22 日 中国共产党在上海举行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会议决定：在未建立党组织的地方，如福州、重庆、九江等地区要努力开展工作，建立党、团地方组织。

1 月 经过一年多的酝酿准备，“青年学社福州支社”与“民导社”合并，正式成立“福建青年社”，会员 50 余人，重新出版《福建青年》周刊，由方尔灏任编辑。

3月 共青团中央派马念一来福州，调查了解情况，帮助建团工作。马念一到福州后，即与陈任民、陈聚奎取得联系，指导他们开展建团的活动。

3月中旬 陈任民先后吸收陈聚奎、方尔颢、翁良毓、林铮、黄源、张珪、施松龄、邱腾芳、郑松谷、林大鸣等10人为团员，报请团中央批准。

同时 孙中山在北京逝世的噩耗传来，全城悲恸。“福建青年社”发起召开隆重的追悼大会，参加的有50多个团体、10万余人，发行《中山专号》，并进行多次演讲。

3月底 因福州学生开展反对帝国主义文化侵略和抵制美鱼在华倾销活动，美帝国主义派15艘兵舰开入闽江进行威胁。军阀政府于31日逮捕福建学生联合会会员林昌浩、容文能。

4月1日 经团中央批准，共青团福州支部正式成立，陈聚奎任支部书记。

4月2日 福州18所中等以上学校的3000余名学生，手执白旗到省长公署请愿，要求释放被捕学生，萨镇冰拒不出见。

4月3日 下午2时，18所学校2000余学生在省议会会合，到闽侯地方检察厅请愿，并在公署露宿。

4月6日 福建学生联合会在师范学校召开秘密会议，选出20人外援委员；还选出20人对内委员，专门负责联络官署内请愿学生的斗争。

4月7日 共青团福州支部通过福建学生联合会，发动3000余学生，再次向省政府萨镇冰请愿，要求释放被捕学生。请愿学生遭到军警的血腥镇压，被打伤数十人。这就是轰动

全国的“第二次福州事件”，史称“四八惨案”（实际是“四七”惨案）。

4月8日 全城罢市，学生罢课，抗议帝国主义和军阀政府的暴行。

4月22日 福建军阀政府在省内外人民的谴责下，被迫释放被捕学生。美国也撤走了军舰。

5月 团福州支部领导了五月运动周活动。“五一”、“五四”、“五五”、“五七”几天，连续组织队伍宣传、演讲。福建学生联合会为“五一”纪念活动发表《告同胞书》，并发行《五月特刊》。

5月7日 由于当时花洋布充斥市场，影响我国布业，造成城内外及南港一带二万多织布工人濒于失业。福建学生联合会发表《禁卖花洋布宣言》，并派人封禁城台各布店的花洋布。

5月9日 国耻纪念日。全城举行示威游行，大雨倾盆，人心激昂。沿途军警林立棋布，游行的群众及演讲者，被捕被击者不知其数；但他们毫不畏惧。教会学校如格致书院学生也参加游行；培元书院学生虽未能到南校场集合，也全体罢课而离校。

5月中旬 共青团福州支部根据团中央“多办平民学校，使一般工人农人小商人乃至兵警都发生革命的要求”的指示，在城内总督埕创办平民小学，剑池后创办义务小学，又把职工小学迁到水部门兜，实行勤工俭学，发展平民教育。

6月3日 上海“五卅”惨案的消息传来，福州群情激愤，学生罢课、商人罢市，声援上海工人的反帝爱国斗争。

6月6日 共青团福州支部根据团中央指示，以福建学

生联合会的名义，召集福州各界群众包括工商界人士在内的代表会议，成立“上海惨案福建各界后援会”，决定实行抵制外货；并讨论了不合作的善后办法，争取受外雇的人们一体罢工。会后，发行《后援会周刊》。

6月7日 福建学生联合会发动游行示威。

6月10日 “上海惨案福建后援会”又发动全城3万余群众，举行游行示威，并募捐2000余元支援上海工人斗争。

6月14日 福建学生联合会又向全国学联总会及各团体、各报馆发出《快邮代电》，声援上海反帝运动，要求“全国一致以重大的反扑，誓死保卫国土”。

6月16日 长乐县工农商学各团体组织成立沪汉惨杀案长乐各界外交后援会。次日，长乐各界外交后援会举行反帝示威游行，并发出《快邮代电》，“沪汉两遭惨戮、全长30万人民誓为后盾”。当时，全城县罢工、罢市、罢课。

6月17日 为了狠狠打击帝国主义，“上海惨案福建后援会”在仓前山巷下庙召开有400多人参加的大会，翁良毓发表演讲，决定抵制仇货。本日起宣布与英、日实行经济绝交，以代替罢工。

6月23日 共青团农民支部在闽侯七里尤模成立，书记崔文焕（7月改由郑章荣任书记），团员有郑佬丹等6人。

6月28日 全国学生总会第七届代表大会在上海召开。福建学生联合会派翁良毓、陈空谷为代表出席，并被选为全国学生联合会总会第七届执行委员。

6月 共青团福州支部发起组织“福建废约运动同盟会”，并发表成立宣言。

同月 共青团福州支部派团员到工人群众中进行爱国主

义宣传，发动在洋行工作的华工参加罢工，发动马尾港的领水和搬运工人拒绝为英、日帝国主义轮船引港和卸货，并通过在英人办的邮政司中当管事的老工人王景联系，把在英、美、德、法、日等国洋行和住宅中的工人串连起来，不给洋人做一切工作。这一系列斗争使帝国主义者不仅经济遭到损失，而且生活陷入窘境。

7月7日 由教师、店员中先进青年组成的内七里尤模团支部成立，崔文焕任书记。

7月中旬 福州书店在鼓楼前简而文刻字店旧址（今817北路332号）开业，翁良毓任经理。书店既销售《向导》、《中国青年》及马列主义书籍，又作为团的地下联络站；团地委还在书店建立支部，有团员7人。不久，又在锦巷口另设分店，即后来的“左海书店”。

7月19日 团中央特派员方尔灏主持召开团员大会，传达团中央关于成立共青团福州地委的决定，通过吸收郑希青、林鉴、郑蓉裳、郑尚衡、林梧凤、朱铭庄、郑贻晋、郑文光、郑文细、陈启昌、严明杰、郑士森等14名新团员。会上，选举林铮为团地委书记，陈聚奎为宣传、学习委员，翁良毓为工农兼组织委员，李培兰为妇女委员。下设6个支部，共31名团员。

7月 福州团组织帮助机工协会进行改组，会员发展到2000人左右。

8月19日 日轮“盛京丸”开进马尾港停泊，日商自备四艘驳船，雇用临时工人10余人进行起货。翁良毓闻讯，组织10多人赶到马尾，发动工人凿沉驳船，坚持罢工。日本驻福州领事当即向福建督办周荫人交涉，军阀政府被迫赔偿六

千元，日方并无理苛求“缉拿肇事者”。

8月 团福州地委深入工人群众，进行马列主义宣传，积极发动工人开展政治和经济斗争。在斗争中先后成立海员工会和运输工会，会员达1000余人。同时还在木排工人、角梳工人、染布工人中开展建立工会的活动，积极筹备成立福州总工会。洋务人员及工人数千也成立了洋务工会，还拟建立福建总工会。

9月1日 福建全省学生会代表大会结束，计开会两周，七县代表参加，通过筹组福建全省学生联合会为学界最高机关，并通过组织大纲。

9月12日 方尔灏向党中央写信要求入党，并反映团内优秀分子希望组织共产党组织的迫切心情。中央对方尔灏的来信甚为重视，即指示团中央：“注意此种人，顶好少校（指团中央）去一人到福州，将其可入中校者（指党）介绍与中校，使发生中校组织”。在党、团中央的重视和指导下，福州党组织的建立在酝酿中。

团福州地委发动开展收回教育权运动。福建学生联合会成立“收回教育权运动委员会”。

9月13日 收回教育权运动委员会召开会议，选举翁良毓为委员长，林铮等为宣传委员，陈聚奎、苏建维等为文牍委员。

9月12日至18日 收回教育权运动委员会连续举行四次会议，决定收回教育权的详细做法，提出口号是“反抗文化侵略”、“收回教育权”。对教会学校规定：必须向中国教育部立案，并受其行政及课程之支配；不得实行宗教教育，学生得参与校政，恢复学生自由，不得干涉学生运动；校长及

教务长须聘请中国人。对教会学校中的学生，则劝导他们转入中国学校，并规定了各种鼓励、优待办法。

10月10日 召开“五卅”死难烈士追悼会。晚上，各界提灯总示威游行，凡属团福州地委领导的学校都有学生参加，灯面上写着：“废除一切不平等条约”、“打倒帝国主义”、“打倒军阀”、“实行国民革命”、“经济绝交”、“继续五卅死难烈士之工作”、“主张关税自主”、“收回教育权”等口号。福建废约运动同盟会也发表宣言，参加游行。

10月28日 团地委改选。改选后的地委由林铮、陈聚奎、翁良毓3人为执委，林铮为书记，陈聚奎为宣传委员，翁良毓为组织委员。地委指定陈公光为非基委员会书记，林铮兼经济斗争委员会书记，陈聚奎兼学生运动委员会书记，游寿为妇女运动委员会书记。这时，共有团员43人，成立10个支部，其中学校支部6个。

10月30日 收回教育权运动委员会出版《收回教育权运动》专刊。

11月 收回教育权运动取得很大成绩。至此，离开教会学校，去转学资格审查委员会报到的学生不下数百人。福州华英女校、进德女校、三育中学、培元书院的学生人数骤减，几致关门。其他如青年会、文山、英华、格致、三一、协中、道学等教会学校的学生亦大为减少。青年会中学因学潮退出者自组了三山公学，英华书院学潮退出者自组了闽江中学。扬光学校、法文专门学校、协和、道学等也相继向教育部备案，撤换奉教的校长或表示不禁止学生活动。

12月1日 福州学生联合会成立，主席林铮，副主席陈聚奎，宣传主任林淙。福州各大学、中学、中专计30余校，

加入福州学联会的有 28 校，其中教会学校 3 所。

12 月 6 日 团福州地委召开了支部书记、地委委员联席“整顿会议”，会议学习讨论了中共中央扩大的第二次执行委员会会议决议案，并讨论决定了扩大组织、工人运动、农民运动、宣传大训练、学生运动、妇女运动、三义校、反基、各支工作分配等问题，制定了具体的工作计划。

12 月 23 日 团地委发动非基运动（即反基督教文化侵略、收回教育权运动），遭到军阀镇压，收回教育权运动委员会委员长、团地委组织委员翁良毓被捕，福州书店亦因出售《中国青年》等进步书刊被封。共青团福州地委当即以福州学联会名义向警察厅、省防司令、福州督办等处交涉，要求释放翁良毓；并报告上海团中央，请全国学联出面交涉。

12 月 24 日 周荫人下令搜捕团福州地委负责人林铮、陈聚奎。

12 月 25 日 反动军警解散了团福州地委组织的游行示威，并派出大批警探分布各校，监视学生行动。

12 月 27 日 团福州地委决定林铮、陈聚奎全力从事福州学联会工作，发动各界群众营救翁良毓。为此，召开全体团员大会，进行改组，选严明杰任书记，施松龄任宣传委员，尤崇玮任组织委员。

12 月 28 日 团地委委任陈聚奎为学生运动委员会书记，陈公光为非基委员会书记，李培兰为妇女委员会书记，林菁为经济斗争委员会书记，郑尚衡为儿童运动委员会书记。

12 月 全国学联致电闽省当局：“学生爱国，本属法律范围以内行为，倘因爱国运动而获罪，世间何有公理人道之可言！”要求立即开释翁良毓。周荫人坚持不予释放。

同月 团福州地委在福州设立“农民俱乐部”，发行《工农之友》，并设平民夜校于郊区农村。

县立小学教职开展索薪斗争，周荫人采取高压手段，改组学校，撤换校长；私立学校亦停发津贴。

1926 年

1 月初 团中央特派员方尔灏再度去上海向团中央汇报工作。

1 月 黄源、邱腾芳受团地委委派到漳州去发展团组织。

2 月 1 日 团福州地委改选后，领导力量薄弱，在斗争形势急剧变化情况下，开展工作有困难，遂于本日再次改选。改选后的地委，由林铮任书记，陈公光任宣传委员，陈聚奎任组织委员，严明杰任经济斗争委员会书记，林菁任学生运动委员会书记，其余非基、妇女委员会暂不设置。下属 10 个支部：商业专门支部，书记林淙；工业专门支部，书记尤崇玮；女子师范支部，书记林鉴；妇女工读支部，书记游寿；三山公学支部，书记陈公光；职工小学支部，书记郑尚衡；七里农民支部，书记郑章荣；尤模农民支部，书记陈启昌；第一师范支部，负责人施松龄；直属地委支部，负责人方尔灏。共有团员 50 人。分布在工、农、青年学生、小学教师以及报社记者中，成为福州反帝反封建的中坚力量。

2 月 6 日 周荫人根据侦探密报，突然逮捕陈聚奎、陈公光、林菁等三人。陈公光、林菁当晚即押送省防司令部，陈聚奎乘敌不备得以逃脱，并急告严明杰，严又转告林铮，3 人躲过搜捕，前往上海，临时将团地委书记托林鉴，宣传托傅炳恭，组织托金毓芬代理。